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计划和方案，组织开展巡察工作，汇总并向市委报告巡察工作重要情况，督办市委有关巡察工作决定的事项；

2.向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巡察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3.负责与上级巡视巡察办、组的日常联络工作；

4.协调指导、管理监督、检查考核市委巡察组工作；

5.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服务保障等工作；

6.对市委和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查、督办；

7.协调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和组织、审计、信访、网信等部门，向巡察组通报有关情况、提供工作支持等；

8.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巡察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9.负责巡察信息宣传和工作资料的归档保管工作；

10.负责本部门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办理市委和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无。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0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15 人、事业 0 人（其中：7 名人员上编，另外 8 名人员因为占用乡镇编制，无法调配至我办及各巡察组而未上编）。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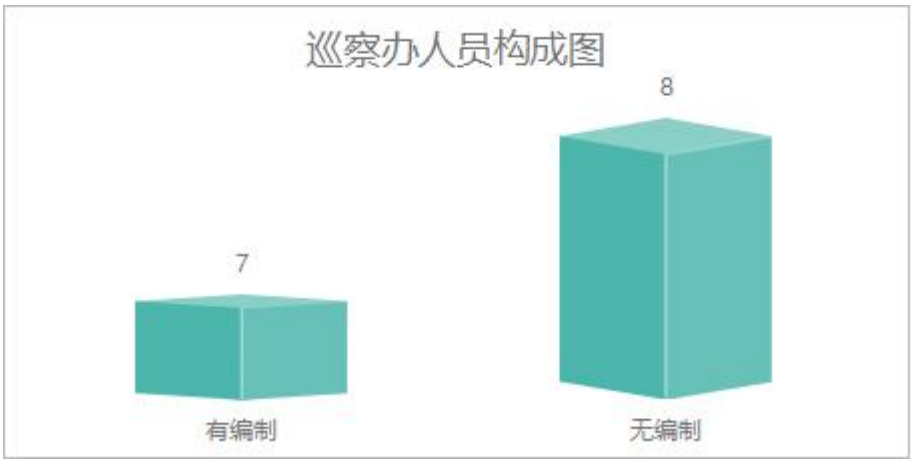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无相关业务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相关业务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相关业务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0.4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0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4.81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0.49	**本年支出合计**	401.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01.77	**支出总计**	401.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80.49	380.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9.80	369.8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69.80	369.80						
2011101	行政运行	82.60	82.6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指出	287.20	28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	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	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7	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	4.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	4.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	4.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1.77	97.11	30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09	86.43	304.6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1.09	86.43	304.66			
2011101	行政运行	86.43	86.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指出	304.66		30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	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	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7	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	4.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	4.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	4.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0.4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09	391.0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	5.87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4.81	4.81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0.49	**本年支出合计**	401.77	401.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2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2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01.77	**支出总计**	401.77	401.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 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1.77	97.11	30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09	86.43	304.6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1.09	86.43	304.66
2011101	行政运行	86.43	86.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指出	304.66		30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	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	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7	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	4.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	4.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	4.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7.11	75.75	21.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75	75.75		
30101	基本工资	39.72	39.72		
30102	津贴补贴	15.10	15.10		
30103	奖金	2.66	2.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5.87	5.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3	2.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57	4.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8	0.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1	4.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7		21.37	
30201	办公费	6.30		6.30	
30202	印刷费	2.67		2.67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5	水费	0.36		0.36	
30206	电费	2.48		2.48	
30207	邮电费	1.31		1.31	
30211	差旅费	4.92		4.92	
30213	维修（护）费	0.52		0.52	
30226	培训费	0.44		0.44	
30239	劳务费	0.09		0.0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8		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制部门：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01.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27.35 万元，增长 130%。主要是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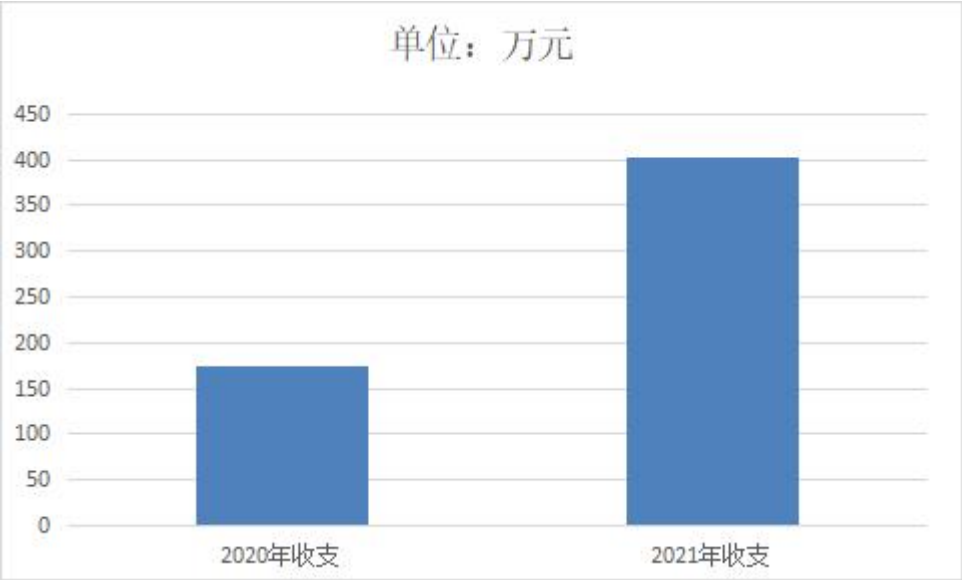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380.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0.4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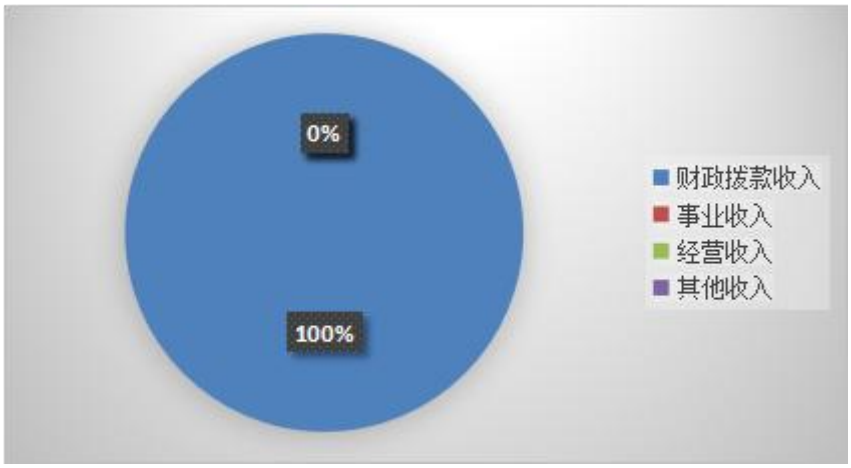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401.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57 万元，占 28.5%；项目支出 287.2 万元，占 71.5%；经营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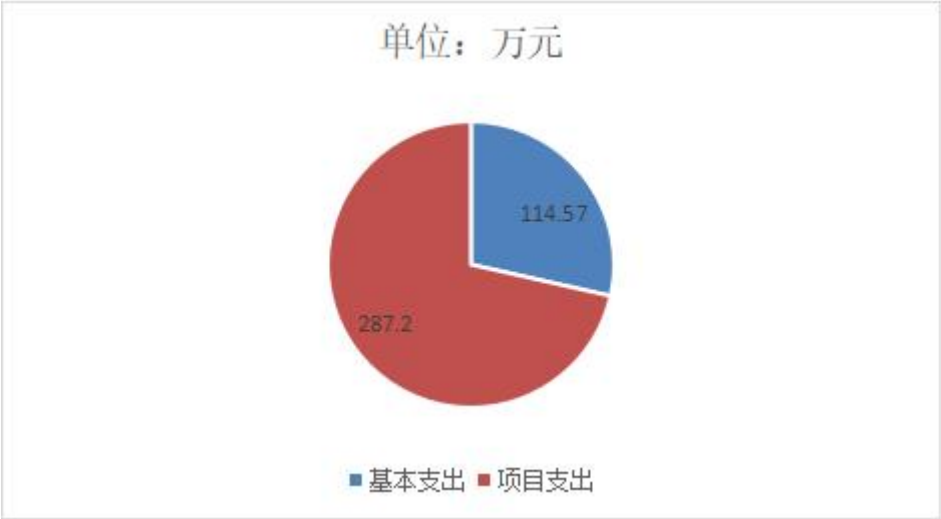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01.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240.81 万元，增长 150%，支出增加 227.35 万元，增长 130%。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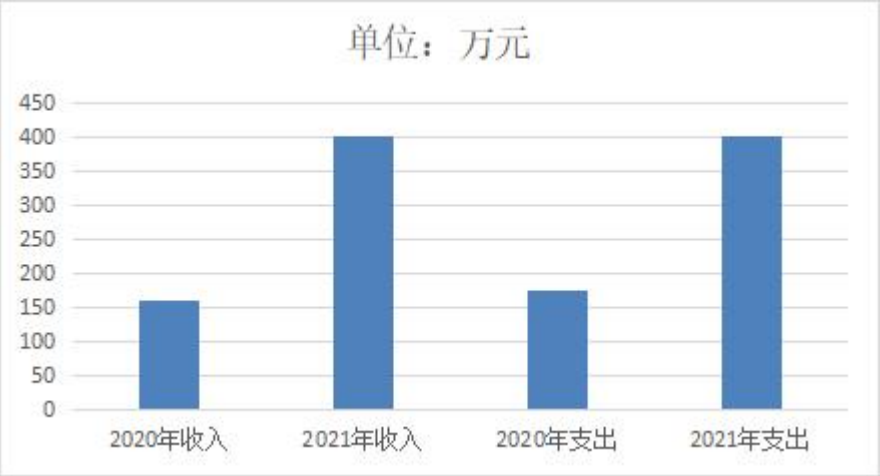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01.77 万元，支出决算 401.77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7.35万元，增长130%，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1.09万元，（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7万元，（221）住房保障支出4.81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401.77万元，支出决算401.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7.1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5.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9.72万元、津贴补贴15.10万元、奖金2.6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8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9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4.5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8万元、住房公积金4.81万元。

（二）公用经费21.37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21.37万元、办公费6.30万元、印刷费2.67万元、手续费0.01万元、水费0.36万元、电费2.48万元、邮电费1.31万元、差旅费4.92万元、维修（护）费0.52万元，培训费0.44万元，劳务费0.0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2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44万元，完成预算的1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榆林市组织巡察干部业务培训缴纳相关费用。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44万元，完成预算的144%，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0.44万元，主要原因是榆林市组织巡察干部业务培训缴纳相关费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1.37万元，支出决算21.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14.2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被巡察单位的减少，及严格按照中省市过紧日子的要求，控制各项公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

理制度体系，出台了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成立了预算绩效领导小组，形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年初预算编制时对所有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实施过程中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季度进行监控，年终对所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及时发现绩效目标偏离的原因，并进行纠正；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一把手为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并指定专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287.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1.48%。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市委巡察办紧紧围绕“三个聚焦”，充分发挥政治“显微镜”和“探照灯”作用，始终把巡察监督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利剑，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推动了神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的重点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巡察工作专项经费、张妮工亡补偿金和医疗费等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巡察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2021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保障了各项巡察工作的顺利开展，被巡察单位社会治理能效显著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问题是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科学、全面，绩效管理工作的整体水平有待提高。原因是绩效工作的全局性较强，需要懂专业知识的财务人员和熟悉具体业务的工作人员互相配合完成，而相关人员缺少学习培训。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财务人员与业务人员加强沟通配合，按照实际业务开展情况设置绩效目标，保障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同时加强制度建设，提升工作水平，做好绩效管理评价结果应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巡察工作专项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td><td>20</td><td>20</td><td>10</td><td colspan="2">100%</td><td>10</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20</td><td>20</td><td>20</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2021 年度我办计划开展两轮常规巡察，特申请巡察专项经费 20 万元。经费支出包括：2 批办公用品的购置费 5 万元，80 名下乡人员的伙食补助费 5 万元，125 辆车辆的租赁费用 10 万元。以促进被巡察党组织改进工作作风，推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落地生根，为我市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环境。</td><td colspan="4">2021 年度我办计划开展两轮常规巡察，特申请巡察专项经费 20 万元。经费支出包括：2 批办公用品的购置费 5 万元，80 名下乡人员的伙食补助费 5 万元，125 辆车辆的租赁费用 10 万元。以促进被巡察党组织改进工作作风，推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落地生根，为我市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环境。</td></tr>
<tr><td rowspan="2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1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办公用品购置批次</td><td>≥2</td><td>≥2</td><td>5</td><td>5</td><td></td></tr>
<tr><td>下乡人员数</td><td>≥80</td><td>≥8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汽车租赁数</td><td>≥125</td><td>≥125</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补助发放准确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车辆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 rowspan="4">时效指标</td><td>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4</td><td>4</td><td></td></tr>
<tr><td>补助发放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4</td><td>4</td><td></td></tr>
<tr><td>租车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4</td><td>4</td><td></td></tr>
<tr><td>巡察完成及时性</td><td>2021 年 12 月前</td><td>2021 年 12 月前</td><td>4</td><td>4</td><td></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单批次办公用品购置成本</td><td>≤2.5 万元/批</td><td>≤2.5 万元/批</td><td>4</td><td>4</td><td></td></tr>
<tr><td>下乡人员补助标准</td><td>=30 元/人/天</td><td>=30 元/人/天</td><td>3</td><td>3</td><td></td></tr>
<tr><td>单辆租车成本</td><td>≤800 元/天</td><td>≤800 元/天</td><td>3</td><td>3</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政治生态环境</td><td>提升</td><td>提升</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巡察人员管理办法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被巡察单位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9">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td></tr>
</table>

2.张妮工亡补偿金和医疗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7.2万元，执行数26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妥善解决了张妮同志因工死亡善后有关事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问题是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科学、全面，绩效管理工作的整体水平有待提高。原因是绩效工作的全局性较强，需要懂专业知识的财务人员和熟悉具体业务的工作人员互相配合完成，而相关人员缺少学习培训。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财务人员与业务人员加强沟通配合，按照实际业务开展情况设置绩效目标，保障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同时加强制度建设，提升工作水平，做好效管理评价结果应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张妮工亡补偿金和医疗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中共神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67.2</td><td>267.2</td><td>267.2</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267.2</td><td>267.2</td><td>267.2</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张妮同志的工亡补偿金和医疗费由财政资金预算安排，共计 267.2 万元。待财政资金到位后，根据神木市人民政府专项问题会议纪要（第 8 次）的相关内容，分别向文旅集团、张妮家属进行支付。</td><td colspan="3">按时支付张妮补偿金 133 万元，支付医疗费用 134.2 万元。</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指标 1：补偿人数</td><td>1</td><td>1</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指标 1：补偿金发放准确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指标 2：医疗费发放准确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指标 1：向文旅集团支付医药费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5</td><td>5</td><td></td></tr>
<tr><td>指标 2：向张妮家属支付补偿金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指标 1：补偿金</td><td>133 万元</td><td>133 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指标 2：医疗费</td><td>134.2 万元</td><td>134.2 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指标 1：</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 1：化解该事件可能造成的影响</td><td>化解</td><td>化解</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指标 1：</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指标 1：</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指标 1：家属满意度</td><td>满意</td><td>满意</td><td></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9">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td></tr>
</table>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380.49万元，执行数401.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5.59%。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高质量完成了两轮常规巡察及一轮专项巡察，充分发挥了政治“显微镜”和“探照灯”作用，始终把巡察监督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利剑，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推动了神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问题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不科学，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缓慢。原因是业务人员工作能力有所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相关科室对接，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 入（15分）	预算配置（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 程（40 分）	预算执行（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预算管理（15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 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过程	资产管理（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 100%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25 分）	职责履行（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 果（20 分）	履职效益（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5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85%（含）-95%，计 3 分；75%（含）-85%，计 1 分；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4	
总 分					**100**	**96**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

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